

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**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：**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股东西藏铠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西藏铠茂”）持有公司股票 26,622,684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5.0622%。

● **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：**西藏铠茂拟减持公司股票 21,100,000 股，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4.0139%（注：公司披露西藏铠茂减持计划公告时，公司总股本为 525,676,600 股；截至目前，公司完成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和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，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25,916,300 股）。其中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，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；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，自减持计划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六个月内进行。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7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《证券日报》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0 号）。

● **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：**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西藏铠茂减持期限届满。西藏铠茂在减持计划可实施期间，2017 年 7 月 14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，以 24.00 元/股的价格，减持了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（A 股）股份 10,513,5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9991%；于 2017 年 7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 月 18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方

式，在 22.44 -26.64 元/股的价格区间，减持了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（A 股）股份 5,919,81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.1256%。截至本公告日，西藏铠茂累计减持股份 16,433,316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.1247%，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（证监会公告（2017）9 号）以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收到西藏铠茂发出的《西藏铠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，西藏铠茂减持股份计划中设定的减持期限已届满，现将有关减持计划的具体实施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东基本情况

1、股东名称：西藏铠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

2、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：截至本公告日，西藏铠茂持有公司股份 26,622,684 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5.0622%。

3、股份来源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。该部分股票已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。

二、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

（一）本次拟减持的股份来源、数量、减持期间（不超过六个月）、价格区间等具体安排

1、股份来源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2、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：西藏铠茂拟减持其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 21,100,000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4.0139%（注：2017 年 6 月 15 日，公司披露西藏铠茂减持计划公告时，公司总股本为 525,676,600 股；截至目前，公司完成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和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后，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525,916,300 股）。并且，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，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%；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，于减持计划公告披露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，且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减持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。

3、减持期间：通过集中竞价方式进行减持的，自2017年6月27日（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）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到2018年1月18日；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，自2017年6月27日（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）起三个交易日后到2017年12月29日。

4、减持方式：通过集中竞价、大宗交易等符合法律、法规规定的方式减持。

5、拟减持原因：西藏铠茂经营发展资金需要。

6、价格区间：视市场价格确定。

三、减持计划实施结果

（一）股东实施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

股东名称	减持方式	减持期间	减持价格 (元/股)	减持股数 (股)	减持比例
西藏铠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大宗交易	2017年7月14日	24.00	10,513,500	1.9991%
西藏铠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集中竞价	2017年7月19日-2018年1月18日	22.44-26.64	5,919,816	1.1256%

（二）股东实施减持计划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本次减持前持股		本次减持后持股	
	持股股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	持股股数（股）	持股比例
西藏铠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	43,056,000	8.1906%（注）	26,622,684	5.0622%

注：2017年6月15日，公司披露西藏铠茂减持计划公告时，公司的总股本为525,676,600股。截至目前，公司完成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和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，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工作，公司总股本变更为525,916,300股。

（三）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、承诺一致。

(四) 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。

四、其他相关事项说明

1、减持计划实施期间，西藏铠茂已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大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，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2、本次减持的股东不是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，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，不会导致本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西藏铠茂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》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华钰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月19日